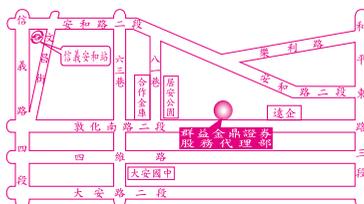


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9958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捷運：信義安和站、忠孝敦化站轉乘公車
 公車：成功國宅或大安國中站 52、275、294、688、902、905、906、909、敦化幹線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國內郵簡

郵簡內裝有五張附件，應作信憑。通訊處：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電話：(02)2702-3999

股東 台啟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集結算所「股東e票通」
 電子投票
<https://www.stockvote.com.tw>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1.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貴股東出席股東會現場，請自備口罩且全程佩戴，並配合量測體溫，倘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進入股東會會場。
 3.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編號：

109-254

**25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9年6月1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1段1119號(本公司4F會議室)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注意事項 ※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親自簽名或蓋章 或蓋章 出席
--	----------------------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9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2.承認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3.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4.討論私募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姓名	簽名或蓋章
二、 五萬元，檢舉電話：〇二二五四七三三三。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徵 求 人	姓名或稱 姓名	簽名或蓋章
		受 託 代 理 人	姓名或稱 姓名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銀行名稱及代號(請填寫正確)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臺灣銀行	004	澳商澳盛銀行	039	三信銀行	147
土地銀行	005	王道商業銀行	048	聯邦銀行	803
合庫商銀	006	臺灣企銀	050	遠東銀行	805
第一銀行	007	渣打國際商銀	052	元大銀行	806
華南銀行	008	台中商銀	053	永豐銀行	807
彰化銀行	009	京城商銀	054	玉山銀行	808
上海銀行	011	德意志銀行	072	凱基銀行	809
台北富邦	012	東亞銀行	075	星展銀行	810
國泰世華	013	滙豐(台灣)	081	台新銀行	812
高雄銀行	016	瑞興銀行	101	日盛銀行	815
兆豐商銀	017	華泰銀行	102	安泰銀行	816
農業金庫	018	臺灣新光商銀	103	中國信託	822
花旗(台灣)銀行	021	陽信銀行	108	中華郵政	700
首都銀行	025	板信銀行	11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現金股利匯款帳戶登記申請書 (254)

1. 本匯款申請書請於109年6月17日(星期三)前寄達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	股東戶號	
2. 現金股利發放日俟股東會通過後另行公告，並依下列指定方式辦理。	股東戶名	
3. 貴股東原登記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聯絡電話 (請務必填寫)	
選 項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原 登 記 (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新增或變更 (請附存摺封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撤銷原登記帳戶，改郵寄支票 (請蓋股東印鑑)		銀行存款帳號 (分行別、科目、編號、檢碼) 本人同意每年度現金股利 依左列帳號匯撥或郵寄支票

※同意匯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為引進策略投資人，滿足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辦理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辦理不超過20,000仟股之私募普通股，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並配合公司實際需求，就下述籌資方式和原則辦理。
-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應說明事項如下：
 1. 私募普通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1)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及定價當時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告之每股淨值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參考價格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孰高者定之：
 - a、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c、訂價方式係依據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最近股價；並考量私募有價證券於交付日起三年內有轉讓之限制而訂，可確保與應募人長期合作關係，應有其合理性。
 - (2) 實際發行價格依前述原則，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
 2. 特定人選擇方式：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相關規定辦理。目前尚無洽定之應募人，應募人選擇原則為：
 - (1)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以引進策略投資人為限，對本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 (2) 必要性及預計效益：確保公司與策略投資人長期合作關係，且私募資金用途係因應公司營運發展所需，將可強化長期競爭力、提升效能，對公司經營及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額度、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

-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為掌握資金募集之時效性以引進策略投資人之實際需求，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不得自由轉讓，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投資人長期合作關係，故擬透過私募方式辦理增資。將有助強化公司競爭力並提升營運績效，有利於整體股東權益。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及應募人之選擇方式等應具其合理性。
 - (2) 得私募額度、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於普通股20,000仟股(含)內之額度，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2次辦理。預計2次辦理私募資金用途均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資本性支出、轉投資等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其預計效益為提升公司營運競爭力及股東權益、強化整體財務結構及減少利息費用支出。
 - (3) 策略性夥伴參與私募有價證券之認購，確保彼此長期合作關係並共同致力於公司整體股東權益之提升，因此本次採私募方式辦理發行普通股募集資金實有其必要性。
 4. 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本次私募之有價證券於交付後三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擬於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上市櫃交易。
- 三、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實際發行條件、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之修正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變化而有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當時市場狀況及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 四、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投資人後，公司經營權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 五、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請點選(各項專區/私募專區/市場別：上櫃/公司代碼：9958)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century.com.tw>)。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1段1119號(本公司4F會議室)，召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108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108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3.108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5.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6.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108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討論私募普通股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說明，請參閱第四聯。
- 三、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公司代號或簡稱、年度\「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四、本公司董事會擬定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內容：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1元，俟提報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辦理發放。
- 五、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九年四月十九日起至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六、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服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9年5月15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5月16日至109年6月1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此致
貴股東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